

《基本乐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基本乐理》

13位ISBN编号：9787811355475

10位ISBN编号：7811355477

出版时间：2010-8

出版社：暨南大学出版社

作者：吴华山 编

页数：1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前言

“21世纪普通高等学校音乐学规划教材”——一套适应地方本（专）科院校音乐学专业学生使用的教材将陆续出版。这既是当前普通高等学校音乐学教学改革与发展的需要，又体现了地方高校音乐教材建设的新方向。

本套教材的编写以教育部2005年颁布的《全国普通高等教育音乐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课程指导方案》、2006年颁布的《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学（教师教育）本科必修课程教学指导纲要》为指南，以教育部2001年颁布的《全日制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为主要理论依据，在教学研究的基础上，科学地构建了地方高校音乐学专业课程教材体系。教材编写成员均是长期工作在各门课程教学第一线的专家学者，他们具有坚实的学科背景与丰富的教学经验，能最大限度地解决现行教材中存在的诸多与地方高校教学不相适应的问题，突出了音乐教育的全面发展性、综合性、创新性、专业性、基础性、适用性，从而达到协助地方高校培养应用型人才的教育目的。

本套教材与以往同类教材相比，更加注重课程内容的整合，重视音乐文化、民族文化和多元文化知识的关联；更加注重基础理论的学习，重视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传授方法的探讨；更加注重理论与实践的联系，重视运用音乐知识指导艺术实践活动方法的研究；更加注重对先进教学方法的运用，重视对富有个性特点的教学模式的探讨等。同时，对现行教材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加强了以下几方面的研究：

（1）关照学科知识体系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内容上注重知识的融合与渗透。做到在分科的前提下，加强各学科之间的统整与沟通，对于教材中的重复知识和交叉内容进行重点研讨，使课程内容既具有广泛的覆盖面，又有合理的代表性。

（2）注重基础理论的学习与应用，主动接受当代音乐理论的研究成果，把目光放在学科前沿，时效性强。努力改变基础内容“繁、难、偏、旧”和过于强调高、精、尖的现象，减少过于程式化的内容，做到既减轻学生的负担，又拓宽学生的学术视野，使音乐学科知识与相关学科知识的学习成为一个有机的文化整体。

（3）教材内容做到循序渐进，符合学生的身心发展和学习规律，以学习者的水平、需求为出发点，以提高学习者的水平、需求为目的，以音乐学科的审美体系为内在逻辑，保证学生认知结构的完整性和学习过程的有序性。

（4）教材内容加强了实践性环节，理论知识和技能的教學设置既针对学生实际需要，又注重学生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创造能力的培养。教材内容简单、明了、清晰，贴近学生，贴近教学，教材的编撰体现了编写者多年教学活动的成功经验。

（5）教材有计划地增加了中外民族文化艺术的内容，特别是增加了中国的民歌、曲艺、戏曲等艺术形式的内容，以培养学生尊重、热爱本土艺术文化的情感。

（6）加强了理论知识的指导作用，实践活动的设计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直接体现在教材体例上，有更强的可操作性，能指导学生的艺术实践。

（7）教材编写的纵向发展层次与横向发展内容（如知识点、技能点等）有机融合，达成了预设性目标，并关注学生学习的全过程，以促进学生能力的可持续性发展。

本套教材是具有创造性和开拓性的选题，是推动我国地方高校音乐学教材建设的重大工程，凝聚了编写组集体的智慧。对于教材中存在的一些疏漏和不足，我们诚恳地希望专家和读者多多指正，使其得以完善。本套教材的编写得到了暨南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我们对编审人员细致入微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感谢他们为全国地方高校音乐教育事业所作出的贡献。

《基本乐理》

内容概要

《基本乐理(第2版)》的编写以教育部2005年颁布的《全国普通高等教育音乐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课程指导方案》、2006年颁布的《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学(教师教育)本科必修课程教学指导纲要》为指南,以教育部2001年颁布的《全日制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为主要理论依据,在教学研究的基础上,科学地构建了地方高校音乐学专业课程教材体系。教材编写成员均是长期工作在各门课程教学第一线的专家学者,他们具有坚实的学科背景与丰富的教学经验,能最大限度地解决现行教材中存在的诸多与地方高校教学不相适应的问题,突出了音乐教育的全面发展性、综合性、创新性、专业性、基础性、适用性,从而达到协助地方高校培养应用型人才的教育目的。

本套教材与以往同类教材相比,更加注重课程内容的整合,重视音乐文化、民族文化和多元文化知识的关联;更加注重基础理论的学习,重视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传授方法的探讨;更加注重理论与实践的联系,重视运用音乐知识指导艺术实践活动方法的研究;更加注重对先进教学方法的运用,重视对富有个性特点的教学模式的探讨等。同时,对现行教材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加强了以下几方面的研究:

(1) 关照学科知识体系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内容上注重知识的融合与渗透。做到在分科的前提下,加强各学科之间的统整与沟通,对于教材中的重复知识和交叉内容进行重点研讨,使课程内容既具有广泛的覆盖面,又有合理的代表性。

(2) 注重基础理论的学习与应用,主动接受当代音乐理论的研究成果,把目光放在学科前沿,时效性强。努力改变基础内容“繁、难、偏、旧”和过于强调高、精、尖的现象,减少过于程式化的内容,做到既减轻学生的负担,又拓宽学生的学术视野,使音乐学科知识与相关学科知识的学习成为一个有机的文化整体。

(3) 教材内容做到循序渐进,符合学生的身心发展和学习规律,以学习者的水平、需求为出发点,以提高学习者的水平、需求为目的,以音乐学科的审美体系为内在逻辑,保证学生认知结构的完整性和学习过程的有序性。

(4) 教材内容加强了实践性环节,理论知识和技能的教学设置既针对学生实际需要,又注重学生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创造能力的培养。教材内容简单、明了、清晰,贴近学生,贴近教学,教材的编撰体现了编写者多年教学活动的成功经验。

(5) 教材有计划地增加了中外民族文化艺术的内容,特别是增加了中国的民歌、曲艺、戏曲等艺术形式的内容,以培养学生尊重、热爱本土艺术文化的情感。

(6) 加强了理论知识的指导作用,实践活动的设计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直接体现在教材体例上,有更强的可操作性,能指导学生的艺术实践。

(7) 教材编写的纵向发展层次与横向发展内容(如知识点、技能点等)有机融合,达成了预设性目标,并关注学生学习的全过程,以促进学生能力的可持续性发展。

书籍目录

总序

前言

第一章 音与音的性质

第一节 音的产生与类别

第二节 音的性质

第三节 乐音体系音列音级

第四节 基本音级音名与唱名

第五节 半音与全音

第六节 变化音级变音记号等音

第七节 音的分组

第八节 音域与音区

习题一

第二章 记谱法

第一节 五线谱记谱法

第二节 简谱记谱法

习题二

第三章 音符与休止符

第一节 五线谱与简谱中的音符

第二节 五线谱与简谱中的休止符

第三节 五线谱与简谱中的附点音符

习题三

第四章 节奏与节拍

第一节 节奏与节奏型

第二节 节拍与各种拍子分类

第三节 节拍中的强弱关系在节奏中的体现

第四节 音符均分的特殊形式

第五节 弱起小节与切分音

第六节 音值组合法

第七节 常见节拍的挥拍图式

习题四

第五章 音程

第一节 音程与音程的种类

第二节 音程的级数与音数

第三节 自然音程与变化音程

第四节 单音程与复音程

第五节 协和音程与不协和音程

第六节 音程的转位

第七节 等音程

习题五

第六章 和弦

第一节 和弦概述

第二节 三和弦的原位与转位

第三节 七和弦的原位与转位

第四节 构成与识别和弦的方法

第五节 等和弦

习题六

第七章 调式

- 第一节 关于调式的基本概念
- 第二节 大调式
- 第三节 小调式
- 第四节 大小调式音级的标记和名称
- 第五节 大小调式音级的特性
- 第六节 大调各调关系大小调小调各调
- 第七节 同主音大小调
- 第八节 大、小调式的辨明与识别
- 习题七
- 第八章 中古调式
- 第一节 中古调式的形成与发展
- 第二节 中古调式的表现形式
- 习题八
- 第九章 中国民族调式
- 第一节 五声调式
- 第二节 六声调式
- 第三节 七声调式
- 第四节 中国民族调式的旋律特征及其判断方法
- 习题九
- 第十章 调的关系
- 第一节 关系大小调
- 第二节 同主音大小调
- 第三节 同宫系统调
- 第四节 同主音系统调
- 第五节 调的远近关系
- 第六节 等音调
- 习题十
- 第十一章 转调
- 第一节 调关系
- 第二节 转调
- 第三节 离调
- 习题十一
- 第十二章 调式中的音程与和弦
- 第一节 大小调式中的音程
- 第二节 音程所属调性的判断方法
- 第三节 稳定音程与不稳定音程
- 第四节 不稳定音程的解决
- 第五节 大小调式中的和弦
- 第六节 和弦所属调性的判断方法
- 第七节 大小调式中的属七与导七和弦的解决方法
- 习题十二
- 第十三章 调式变音及半音阶
- 第一节 调式变音
- 第二节 半音阶
- 习题十三
- 第十四章 移调
- 第一节 移调的意义
- 第二节 移调的方法
- 习题十四

第十五章 音乐中常见的各种装饰音、略写记号用法及其他记号

第一节 装饰音

第二节 略写记号

第三节 记谱法中的其他常用记号

习题十五

第十六章 速度、力度、感情术语

第一节 速度

第二节 力度与感情术语

第十七章 常见律制概述

第一节 三种律制的生律法

第二节 三种律制的比较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一、音的产生 音是由物体振动而产生的一种物理现象。我们生活的空间里充满了各种声音，这些声音都是由发音体振动之后，鼓动了周边的空气，形成向四处传播的声波，传达到耳朵的鼓膜而使我们感知到音的存在。由此可知，音的存在必须同时具备振动的发音体（声音源）、音的传媒体（通常是空气）、音的感知器官（耳朵）三个条件，此为感知声音所必需的三要素。若三者缺一，则无法感知。

二、音的类别构成音乐的基本元素是音。所有音可以分为“乐音”和“噪音”两大类，音乐中使用的大部分是乐音，同时使用一部分具有音乐表现意义的噪音。三、音、乐音与噪音

（1）乐音由物体有规则的振动所产生，具有明显而固定的音高。总体而言，乐音是构成音乐的主要材料，它的物理属性为发音体有规则地振动，具有音高明显而固定的感知特点，并可以用乐谱准确记录其高度，如钢琴、小提琴、二胡的声音以及各种歌声。

（2）噪音是由物体不规则的振动所产生，没有固定的音高。音乐当中一般只使用乐音化的噪音。对于这些乐音化的噪音，也会根据音乐表现的需要，在音乐中做一定的安排。例如，鼓、锣、钹、木鱼、梆子等，可以作为节奏乐器或烘托特定情绪而使用。

（说明：乐音和噪音之间没有截然的界限。有些乐器在靠近人类听觉极限的20~20000赫兹附近，音高变得模糊不清，如低音提琴、钢琴的最低和最高音区，以及短笛的最高音区；而有的噪音乐器却能发出大致明显的音高，如定音鼓、云锣、木鱼等。）

从声学角度来说，音又分为单音和复合音两种。在我们生活中存在的声音，绝大多数音都不是单音，而是复合音。复合音是由发音体的整体与部分同时发生复合振动而产生的。例如，所有琴弦振动时包含有全段振动和分段振动，各种鼓振动时包含有鼓皮的整面振动和分片单独振动等。

（3）发音体整体振动的振幅大，发出声音的音量也最大，叫基音。其他部分振动发音的振幅相对于整体振动的振幅较小，所发出的音量也较小，叫泛音。以琴弦为例，全段振动的振幅最大，所发出的音最响，为基音；弦长二分之一段、三分之一段、四分之一段……振动的振幅小，发出的声音也越小。第一泛音的音量仅次于基音，第二泛音次之，第三泛音再次之。各种鼓振动发音时也是复合振动，基音为全面振动所发出的音，泛音为分片振动所发出的音。

《基本乐理》

精彩短评

- 1、基础教程,适用于初学者,内容还是很不错的
- 2、不错不错,就是快递的时候有点褶皱……
- 3、正文不错,感觉顺序安排稍微不合理,最好把习题答案带上
- 4、内容还是比较全面的~还不错
- 5、内容详实,有参考意义
- 6、三本书已阅,比较有价值。

《基本乐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